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关于公司总经理辞去职务的情况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刘景萍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为更好地履行董事长职责，将更多精力投入到公司战略规划、规范治理等方面，刘景萍女士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刘景萍女士辞去总经理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战略与 ESG 委员会成员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刘景萍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刘景萍女士在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刘景萍女士在担任总经理职务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张铭芮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铭芮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条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特此公告。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4 日

附件：简历

张铭芮：女，1975年11月出生，获贵阳财经学院金融学士学位、重庆大学工商管理MBA硕士学位、香港科技大学EMBA硕士学位。2006年1月至2011年3月，担任太极销售总公司总经理职务；2011年3月至2021年5月，担任太极集团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职务；2017年5月至2021年7月担任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2021年5月至2021年7月，担任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担任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2021年12月至2024年11月，担任津药达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职务。